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AND BIO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中科生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7)

最新業務情況

本自願性公佈乃由中科生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作出，內容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之最新資料。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日，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及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一日之公佈（「**該等公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商務部宣布對該產品之反傾銷稅調查及反補貼調查作出肯定之最終裁定（「**最終裁定**」），並確定存在44.6%至230.36%不等之傾銷率及20.56%至252.29%不等之補貼率。

根據上述最終裁定，本集團旗下全資附屬公司，福建省漳平木村林產有限公司（「**漳平木村**」）被裁定其若干出口至美國之木製品之加權平均傾銷率及補貼率分別為44.6%及20.56%，商務部將指示美國海關和邊境保護局將向本集團產品之進口商收取費率合共為54.43%之保證金。

目前，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計畫在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一日或前後做出最終傷害裁定。如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做出肯定的最終傷害裁定，商務部將向從中國進口之產品的發出反傾銷和反補貼指令。如果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對損害作出最終否定裁定，則調查將終止，並且不會下達任何指令。

本集團將密切監察有關調查的發展，評估對本集團的影響，並尋求必要和果斷的行動以盡量減少負面影響。

承董事會命
中科生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清美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謝清美女士及吳哲彥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藍顯賜先生、金重為教授及蘇文強教授。